

打造让人“记得住乡愁”的美丽乡村典范

千年古生村 今朝换新颜

◆本报记者蒋朝晖

仲夏时节,苍山脚下、洱海湖畔,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天蓝水碧,万顷农田里水稻秧苗长势正旺,宛如一块巨大的绿地毯。

走进与洱海水岸相依的大理市湾桥镇中庄村委会古生村,让人倍感兴奋。这座有着2000多年历史的白族村落里,到处绿树成荫,大小道路、公共场所、房前屋后不见垃圾污水,穿村而过的小河、纵横交错的沟渠清流潺潺。在保存完好的古生戏台正对面,一棵约300年树龄、挂着“大理古树名木”标牌的黄葛树尽管修枝,仍生机勃勃。

实行村民门前四包责任制

中庄村党总支书记何志祥告诉记者,在各级政府的关心支持下,古生村依据村庄总体规划,按照《大理市湾桥镇古生村美丽乡村建设实施方案》要求,着眼打造让人“记得住乡愁”的美丽乡村典范。

何志祥介绍说,2015年,古生村优先实施了村落污水管网、到户收集全覆盖和污水处理设施工程,同步实施“三线入地”管网建设。今年,古生村继续实施省级规划建设示范村建设、传统村落保护二期、湖滨生态修复工程、省级美丽乡村建设等项目。

截至目前,古生村村庄绿化美化工程已完成投资148.5万元,仅在两条进村路和水龙路种植云南樱花、冬樱400多株。在实施村庄亮化工程中,已完成湿地建设3300平方米。

记者看到,一套新改建的排污管网,对古生村430多户村民生活污水进行集中收集,送入村庄外不远处正在运行的污水处理站。古生村环海路以



图为古生村河道保洁员正在打捞入洱海河道垃圾。 本报记者蒋朝晖摄

东湿地景观公园、七甲沟湿地景观公园建设已接近尾声。

在古生村的民居院墙上,“保护洱海,从三清洁做起”“村庄多一份清洁,生活多一份美好”等环保宣传标语随处可见。家家户户大门口墙面都钉上了统一制作的门前四包(包卫生、包绿化、包秩序、包水清)责任制牌子。

一份挂在古生村村小组办公室外墙上《古生村美丽乡村建设工作村组干部责任制》图表,把古生村保护、垃圾清运、保洁督查检查等工作主要负责人姓名标注得清清楚楚。

据了解,为减轻畜禽养殖污染,古生村不少村民主动放弃了养奶牛和养猪,对其他家禽实行圈养。在村民配合下,古生村原有的直排污水口已全部封堵,每户都按要求建好了三格化粪池,村内生活垃圾全部实行收集清运。

配备垃圾收集员、河道保洁员、滩地管理员

古生村配备的垃圾收集员、河道保洁员、滩地管理员职责明确、分工协作,共同维护村容整洁。

环海路一块标注0525号的洱海界桩处,有穿村而过的苍山十八溪之一阳溪进入洱海的最后一道拦污网。河道保洁员赵光明正在用长杆网兜打捞随流而下的少许杂草和其他漂浮物。

赵光明说,这里是他的责任区,每天都要来进行河道保洁。尤其是刮风下雨天,更要过来把河道清理干净,绝不能让杂物进入洱海。

据了解,为增强洱海保护实效,古生村建立了长效保洁机制,加大保洁投入,聘请7名保洁人员,合理划分责任区,建立覆盖村内河道、主干道、滩地的定人、定时、定点保洁制度。

古生村严格落实洱海保护网格化管理责任制,强化村级组织和党员干部群众在洱海保护治理中的主体责任和义务,建立纵向到底、横向到边无缝隙的监督管理模式,实现了洱海保护工作边界清晰、责任到人。

通过入湖沟渠多塘系统沉淀池和拦污网建设,古生村已建成4个多塘系统和17个拦污网。在汛期来临前,对所有入湖沟渠进行彻底清淤,对洱海岸线和湖滨带责任人定责全天候保洁,确保垃圾不入湖。

为确保洱海流域环境综合整治见成效,古生村共拆除环海路以东三院房子,恢复洱海湿地1166.38平方米。

打造生态高效农业,促进村民增收致富

古生村人多地少,主要产业为水稻、烤烟、大蒜和常规蔬菜种植。为控制农业面源污染,古生村围绕打造生态高效农业品牌,开展绿色生态农业生产技术培训。目前,全村已推广使用精制有机肥344吨。

正在环海路边打理小吃摊的村民杨发亮告诉记者,村里生态环境越来越好,前来旅游观光的客人越来越多,自己再也不用外出打工挣钱。

据了解,湾桥镇采取多种措施加快古生村生态农业、旅游等产业培植,促进村民增收致富。2015年,古生村人均纯收入达11250元。

《湾桥镇加快古生产业培植促进村民增收致富实施方案》明确提出,古生村到2018年要率先达到小康水平,力争到2020年农民人均纯收入实现翻一番。

村民李德昌说,古生村干部群众时刻牢记习近平总书记“一定要改善好洱海水质”的嘱咐,大家齐心协力,一定会把村子建设好,把洱海保护好,让日子过得更好。

环境保护部等五部门制定指导意见

全面治理矿山环境问题

本报综合报道 由国土资源部、工信部、财政部、环境保护部以及国家能源局联合制定的《关于加强矿山地质环境恢复和综合治理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已经发布实施。国土资源部相关负责人介绍,包括历史遗留问题在内,我国将对矿山环境问题进行全面治理。

据悉,截至2015年,全国共投入治理资金超过900亿元,治理矿山地质环境面积超过80万公顷,一批资源枯竭型城市的矿山地质环境得到有效恢复。

《指导意见》明确,到2025年我国矿山地质环境恢复和综合治理的阶段性目标是,全面建立动态监测体系,保护与治理恢复责任全面落实,新建和生产矿山地质环境得到有效保护和及时治理,历史遗留问题治理取得显著成效,形成“不

再欠新账,加快还旧账”的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新局面。

根据《指导意见》,近期我国将开展由省级政府组织,以市、县为主要单元的矿山地质环境详细调查。明确计划经济时期遗留或责任人灭失的矿山地质环境历史遗留问题由各级地方政府统筹规划和治理,中央财政给予必要支持;在建和生产矿山造成的新问题,由矿山企业负责治理。

同时,实行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和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方案、土地复垦方案同步编制、同步审查、同步实施的“三同时”制度和社会公示制度。严格保护与治理恢复方案的编制,将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的责任与工作落实情况作为向社会公示的重要内容和抽检的重要方面。

完善联防联控机制 扩大交流合作范围

京津冀协同治污成效显著

本报讯 北京市环保局负责人近日在北京城市广播、北京电视台2016年“市民对话一把手·京津冀协同”系列访谈节目中介绍,今年上半年,京津冀进一步建立完善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协同治理机制,扩大联合执法、信息共享、科技等方面的交流合作范围,大气污染协同治理取得显著成效。

据了解,今年上半年,北京市淘汰老旧机动车17.6万辆,空气质量改善趋势非常明显,空气中4项主要污染物的浓度均同比下降,其中PM_{2.5}累计浓度为64

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17.9%。

北京市环保局相关负责人介绍,上半年北京市环境质量不错,但每年下半年往往会有一个比较大的反弹,尤其是秋冬季节要面临静稳天气频繁、供暖季的压力,治理大气污染一刻都不能放松。

空气是流动的。这位负责人介绍,下一步,京津冀协同发展将在规划、标准、监测上统一,特别是在措施上,包括应急都要有互相沟通的机制。 张艳飞

上海停止建筑垃圾外运处置

所有单位明年底要实施垃圾强制分类

本报记者蔡新华 见习记者刘静上海报道 记者日前从上海市绿化市容局召开的发布会上获悉,上海已全面停止建筑垃圾外运处置。

针对近期外省市出现的相关建筑垃圾问题,上海市绿化市容局表示,他们已积极参与、配合当地政府的调查。目前,上海被运至苏州的建筑垃圾已运回老港消纳;被运至南通的建筑垃圾来源仍在核查。

根据计划,到2017年底,上海所有单位要实施垃圾强制分类,到“十三五”末,要基本实现居住区垃圾分类、绿色账

户全覆盖。届时,上海将基本实现原生生活垃圾零填埋,生活垃圾资源回收利用率达到38%。

上海市绿化市容局相关负责人介绍,“十三五”期间,上海将以湿垃圾资源化利用为重点,实施原生化处理厂原址改建,并根据需求规划建设一批湿垃圾集中处理设施;在实行分类的居住区严格实施垃圾“定时定点”投放;落实单位垃圾分类责任主体的义务,逐步建立单位垃圾“不分类、不收运”和“分类实效与收费挂钩”管理模式。

陕西制定VOCs地方标准

严控8个重点行业排放,预计明年实施

本报讯 《陕西省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标准》)意见征集近日完成,《标准》对挥发性有机物(VOCs)适用范围、排放限值、核算方法等做了详细规定。

根据《标准》,陕西省将对表面涂装、印刷、涂料与油墨等8个重点行业VOCs排放进行严格控制。据悉,《标准》预计于2017年实施。

《标准》将适用于现有和新建排污单位排放废气中挥发性有机物的排放管理,以及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环境保护设施设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及其投产挥发性有机物的排放管理,包含

汽车整车制造、表面涂装、印刷、木质家具制造、电子产品制造、涂料与油墨制造、医药制造、橡胶制品制造8个行业。《标准》规定,关中地区将执行低于目前挥发性有机物标准90%的限值,其他地区执行低于现行标准80%的限值。

《标准》对挥发性有机物的监测也做了规定,要求企业排气筒高度一般不应低于15米,高度如果达不到规定,按排放限值的50%执行。针对企业无组织排放的监控点位,应设立在车间门窗、生产装置、储罐区域外1米处,高度不低于1.5米。 李涛

湖北上半年优良天数达标率近七成

本报讯 湖北省环保厅近日通报全省2016年上半年空气和地表水环境质量状况。今年上半年,湖北省环境空气质量总体呈改善趋势,17个重点城市PM₁₀和PM_{2.5}平均浓度较去年同期持续下降,全省平均优良天数达标率为69.6%,较去年同期上升12个百分点。

17个重点城市上半年PM₁₀平均浓度为94微克/立方米,较2015年同期下降17.5%,较2013年同期下降2.1%。PM_{2.5}平均浓度为59微克/立方米,较2015年同期下降20.3%。

全省地表水环境质量总体良好。2016年上半年,对全省72条主要河流、17个湖泊、11座水库开展了水质监测。监测表明,全省主要河流水质总体保持稳定,175个监测断面中,水质符合I类~III类标准的断面占81.7%,与去年同期相比上升了1.2个百分点。 熊争妍

乌鲁木齐上半年空气质量下降

本报记者杨涛利乌鲁木齐报道 受今年1月~2月污染物浓度超高影响,今年上半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环境空气质量有所下降。

截至6月30日,乌鲁木齐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天数为107天,同比减少3天,达标率为58.8%。

环境保护部发布的上半年全国空气质量状况显示,乌鲁木齐市环境空气质量相对较差,在全国74个重点城市中排第68名。

据了解,今年1月~2月的超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和细颗粒物(PM_{2.5})浓度成为排名靠后的主要影响因素,其中PM_{2.5}的贡献率达到32.8%,PM₁₀的贡献率达到25.9%。

第二季度,乌鲁木齐空气质量呈现明显改观,4月空气质量达标天数29天,5月达标天数30天。



北京市延庆区紧紧围绕服务世园会和冬奥会,从减煤换煤入手,积极推广新能源、新技术,改善能源结构,2015年底,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占全区能源消费总量的30%,利用3年时间完成全区881台1785吨燃煤锅炉和小煤炉改造。图为北京华润高科制药有限公司煤改气项目。 本报记者邓佳摄

河北全力保障汛期环境安全

力争将洪涝灾害对环境的影响降到最低

本报记者周迎久 通讯员张铭贤石家庄报道 7月18日~20日,河北省发生历史罕见的特大洪涝灾害。在争分夺秒抢险救灾的同时,河北省环保厅组织各地监测站对重点河流和区域加密监测频次,增加监测项目,密切关注水质变化;针对水灾中毁坏的治污设施,河北将采取超常举措进行抢修,确保最短时间内实现稳定运行,将灾害对流域生态环境的影响降到最低。

加强水质监测,防范次生污染

发生大面积降雨以来,河北省环保厅组织各设区市环境监测站根据雨情变化,对重点流域、重点河流进行了加密监测。其中,对白洋淀入淀的府河、拒马河、漕河、孝义河、潞龙河、唐河6条河流,对入海的戴河、石河、洋河、新开河4条河流每天增加监测一次。对水量变化较大的滏阳河、滏阳新河、滏东排河、大清河、龙河5条河流,每两小时监测一次。特别对岗南水库、黄壁庄水库等饮用水水源地开展了应急监测,对电镀企业较集中的泃河沿岸增加了重金属监测指标。同时,为确保汛期水质自动监测站正常运行,从7月18日开始,河北省环保厅组织了力量,分4组对33个省控站点进行了巡检,重点对站房、仪器设备、避雷系统、采水系统等基础设施进行了

检查。7月24日,河北省再次部署,加强灾后环境监测。为防范次生环境污染事故,河北对饮用水水源地、重点河流断面、出境河流断面等敏感地区进行重点取样监测,密切关注自动在线监测数据,特别是加强对邢台、邯郸、石家庄等重点区县的监督监测。

开展专项检查,抢修治污设施

进入汛期以来,河北省加大了对涉水企业的环境监管力度,7月组织开展两次“零点行动”,抽查城镇污水处理厂87家,开展了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重点河流执法检查,对张家口和承德市部分污水处理厂以及涉沱河石家庄段区县涉水排放企业进行了排查。针对此轮强降雨过程可能造成的环境污染,河北省明确要求开展涉水区域专项检查。河北省环保厅决定启用无人机沿河道进行飞行监控,一旦发现问题立即通知当地环保部门采取有效的防范措施,防范流域环境污染,保障生态环境安全。

记者从河北省环保厅了解到,水灾造成了部分污染治理设施损坏,目前,河北已部署各地环保部门对污染治理设施损坏、停运等情况进行统计,组织专家和技术人员制定恢复措施,积极筹措资金,采取超常举措进行抢

修,力争最短时间使污染治理设施稳定运行,最大限度减少超标废水外排,将灾害对流域生态环境的影响降到最低。

做好应急准备,修编应急预案

第一时间报告、第一时间赶到现场、第一时间开展监测、第一时间向社会公布信息、第一时间调查,按照“五个第一时间”要求,目前,河北省环境应急和监测人员、物资的筹备已全部到位,一旦接到命令,可随时赶赴一线。

此轮强降雨过程虽然结束,但河北仍处于防汛的关键时期。为此,河北要求各地持续做好汛期环境应急防范,加强流域应急联防联控。

同时,督促重点企业结合本次应对工作实际,修订环境应急预案,精确分析50年不遇气象条件下可能发生的突发事件,以及对周边环境的影响程度,完善防范和应对措施,增强企业应急预案的科学性、实用性和可操作性,确保全省环境安全。



江西省新余市实施“光伏领跑 绿色崛起”战略,立足精准产业扶贫,以35个贫困村为主战场,整合光伏扶贫资金5590万元,在全省率先实施集中式光伏扶贫电站项目,帮助群众脱贫致富。图为新余市分宜县洞村乡省级贫困村——程家坊村两名村民在擦拭房顶上的光伏设备。 谢宜摄